

基层工会财务与会计

● 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 编

基层工会财务与会计

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 编

经济管理出版社

责任编辑 沈志渔
责任校对 孟赤平
技术设计 赵惠民

基层工会财务与会计
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 编

经济管理出版社出版

(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总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百花印刷厂印刷

787×1092 1/32 印张5.25 113千字

1987年12月第1版 1988年3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40001—110000册

ISBN 7-80025-046-6/F·37

定价：1.50元

前　　言

基层工会财务工作是工会财务工作的基础。做好基层工会财务工作，对保证工会活动的开展，促进工会组织自身建设，密切工会组织与广大职工群众的联系，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这本书是在总结了三十多年工会财务会计工作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编写的。编写本书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市、县级工会培训基层工会财会人员，提高他们的业务素质和管理水平，加强基层工会财务建设的需要。

本书共分十章，它以中华全国总工会颁发的《基层工会会计制度（试行）》以及有关的财务制度、规定为依据，结合基层工会的特点，对基层工会财务会计工作做了比较全面的介绍。

本书所举例题，都是一般性的，是为了便于读者加深对文字叙述的理解，基层工会财会人员在处理实际业务时，应以上级工会的规定为准。

本书的初稿由舒兰矿区工会会计师许季康同志起草，经全总财务部有关同志修改和补充后，于1986年9月印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全总直接联系的市（区）总工会征求意见。今年二月，我们又邀请王颂年、蔡清泉、李厚庆、李文英和许季康同志组成修改小组，根据各地反映的意见，对初

稿进行了认真的研究、修改，由我部进行了最后的补充、修改和审定。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舒兰矿区工会等有关工会组织和同志的大力支持和热情帮助，谨此表示感谢。

由于我们的水平所限，书中难免存在一些缺点和错误，欢迎大家批评指正。

中华全国总工会财务部

1987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工会财务与会计.....	1
第二节 工会财务工作的方针、任务和作用.....	3
第三节 工会财务体制、财务纪律和组织机构.....	5
第四节 基层工会财务民主.....	8
第二章 基层工会的预算管理	13
第一节 基层工会预算的特点和任务.....	13
第二节 基层工会预算的内容、编制程序和执行	14
第三章 基层工会会计核算的基本方法	21
第一节 资金平衡关系.....	21
第二节 会计科目.....	25
第三节 帐户.....	26
第四节 记帐方法.....	27
第五节 会计凭证.....	33
第六节 会计帐簿.....	38
第四章 基层工会经费收入的管理与核算	50
第一节 会费收入.....	50

第二节 拨交经费收入.....	51
第三节 事业活动收入.....	61
第四节 行政补助收入、其他收入和经费结余 的管理与核算.....	65
第五章 基层工会经费支出的管理与核算.....	67
第一节 经费使用的原则.....	67
第二节 经费使用的范围.....	67
第三节 经费支出的核算.....	71
第六章 基层工会货币资金的管理与核算.....	75
第一节 现金的管理与核算.....	75
第二节 银行存款的管理与核算.....	79
第七章 往来款项、各种基金的管理与核算.....	81
第一节 往来款项的管理与核算.....	81
第二节 各种基金的管理与核算.....	88
第八章 工会财产的管理与核算.....	90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标准及其分类.....	90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增添、验收及核算.....	92
第三节 固定资产的减少及核算.....	94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清查.....	96
第九章 基层工会会计报表.....	98
第一节 编制会计报表的意义和要求.....	98

第二节	编制会计报表前的准备工作	99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00
第四节	会计报表的分析	103
第十章	工会会计档案和会计交接	107
第一节	会计档案	107
第二节	会计交接	108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110
附录二	会计人员工作规则	116
附录三	中华全国总工会基层工会会计制度（试行）	131

第一章 总 论

工会财务工作（本书所讲的工会财务工作、财务人员、财务机构均包括会计在内）是工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基层工会财务工作是工会财务工作的基础。加强基层工会财务工作的建设，在整个工会财务工作中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工会财务与会计

一、财务与会计的概念

财务与会计都是以资金运动为对象，以提高经济效益为目的的管理活动。但是从它们的管理角度和职能等方面来看，两者又各有侧重。会计侧重于记录、核算、反映和监督经济活动的过程及其成果；财务侧重于管理、控制和参与预测、决策，并更加注重对经济关系的调节。虽然两者都是以提高经济效益为目的，但会计的职能，主要是运用货币的形式，通过记帐、算帐、报帐等手段，对经济活动进行反映与监督；而财务的职能，主要是组织筹划资金、分配货币收支，通过计划和日常的财务管理对经济活动进行指导、控制、调节与监督。财务与会计之间又有着紧密的联系，财务要依靠会计及时、正确、完整地提供各项核算资料，以改善其计划、组织、调节、控制与监督等职能；会计则要以财务制度、财务

计划、收支标准与各种定额，作为其进行核算与监督的依据。总之，在经济管理中，财务与会计是相互依存、相互制约、密切配合、分工合作的关系。

工会财务与会计，属于行政、事业财务与预算会计范畴。

工会财务管理包括预算管理、财务体制与经费分成、财产管理、经费收缴制度、经费开支范围与原则等。工会会计包括记帐、算帐、报帐、查帐、对帐、财产清查和编制会计报表等。工会的财务与会计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基层工会的财务与会计融合在一起，由基层工会财务工作委员会负责管理。

二、工会财务与会计的对象

工会在开展工作中，需要一定数量的财产、物资作为完成工作任务所必备的物质条件，这些财产、物资的货币表现就是资金。工会资金来源的渠道是多方面的，如会员交纳的会费、各项事业收入、行政方面拨交的工会经费和政府（或行政）补助的经费收入等；另一方面工会进行工作和开展活动时要支付各种费用，这就是工会经费支出。工会组织的各项收入或支付的各项费用，都是通过工会预算管理的，所以，工会资金通称为预算资金。此外，各级工会组织为了正常开展各项活动，还需要经常保持一定数量的资金结存，其货币形态，就是现金和银行存款。随着收支活动的进行，工会资金的形态也随之发生变化。工会预算资金的收集、分配和使用过程，就是工会资金的运动过程。工会财务与会计的对象，概括地说就是运用货币量度等专门技术方法，对工会资金进行筹集、分配、使用、管理和进行连续地、完整地、系统地反映和监督的管理活动。

第二节 工会财务工作的方针、任务和作用

一、工会财务工作的方针

工会“十大”制定的工会财务工作方针是，“为职工群众服务、为工会建设服务、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具体说来就是：

（一）为职工群众服务。就是通过物质保证和财务监督，为工会开展的各项有益于职工群众的活动和事业服务，并取得最好的社会效益和服务效果。

（二）为工会建设服务。就是为整个工会工作服务，这是工会财务工作的基本任务。

（三）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主要是通过从物质上保证工会各项活动的开展，提高职工队伍的素质，调动职工的积极性，发挥他们的主人翁责任感，达到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的目的。

工会财务工作方针的三个方面是相互联系的整体，其核心是“为职工群众服务”。这是因为“为工会建设服务”的目的，集中到一点也是为了职工群众；“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体现了广大职工的根本利益和要求，指明了财务工作应坚持的政治方向。

二、工会财务工作的任务

工会财务工作的任务，是在财务工作“三服务”方针指导下，收好、管好、用好工会经费和财产，发扬财务民主，讲究资金使用效能，保证和促进工会工作、群众活动和各项事业发展。

(一) 收好。就是要根据工会法及有关的规定及时、足额地收好并上解工会经费。

基层工会要依靠积极分子，建立健全会费收交制度，努力收好会费。要对企、事业行政方面宣传工会法和国家对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督促其及时如数地拨交工会经费；要对工会系统中有收入的事业单位及事业活动加强财务管理，促其增加收入，减少补助。在经费确实不足的情况下，应努力争取行政方面的补助。

(二) 管好。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以及工会的财务会计制度，结合本单位的具体情况，管好工会资金。基层工会要严格执行财务会计制度；做好记帐、算帐、对帐、报帐工作；要帐表及时，帐实相符；要坚持财务监督，维护财经纪律，保护工会资金和财产的安全与完整；要发扬财务民主，做到经济公开；还要不断地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揭露矛盾，提出改进工作的建议，如实地向单位领导和上级工会以及会员代表大会报告财务工作情况。

(三) 用好。工会一切资金的使用，要面向基层、面向群众；要根据勤俭节约、量入为出、统筹安排、用得适当、发扬民主、群众满意的原则，把工会预算资金用到刀刃上，用到有益于职工身心健康的群众性集体活动和职工业余政治文化教育上。这既是职工群众的愿望，也是提高职工素质，加强职工队伍建设、促进“两个文明”建设的需要。要努力做到用较少的钱办较多的事。

三、工会财务工作的作用

工会财务工作是整个工会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财务工作通过筹集、分配、管理和使用工会经费，进行服务与

监督，在工会工作和活动中起到物质保证作用，反映、监督作用，密切联系群众和参谋助手作用。

(一) 物质保证作用。工会开展工作都要有经济力量和物质基础予以保证。这就要求工会财务部门积极组织收入，合理安排支出，正确处理各方面的经济关系，从物质上保证工会工作的开展。这里所说的物质保证，是建立在量入为出、勤俭节约、略有节余、统筹兼顾的前提下有计划、有重点的保证，绝不能把它简单地理解为“有求必应”的保证。

(二) 反映、监督作用。在为工会工作开展提供物质保证的同时，工会财务部门必须根据有关的方针、政策、纪律和制度，进行反映和监督，以保证工会经费用得适当、群众满意，更好地为职工群众服务。

(三) 密切联系群众作用。工会的性质决定了工会财务工作必须走群众路线，要依靠全体会员特别是积极分子收好会费，用好和管好工会资金和财产，努力为“职工之家”当好家、理好财、办好事，促进工会组织密切联系职工群众。

(四) 参谋助手作用。根据勤俭节约、用得适当、群众满意等原则，工会财务部门应当通过对预算资金收支的核算与分析，发现问题，提出改进的建议，为领导研究、制定工作计划和事业活动计划提供必要的参考资料，当好领导的助手。

第三节 工会财务体制、财务纪律和组织机构

一、工会财务体制

工会财务体制，就是对各级工会组织在财务管理上的职

责权限的规定。它是按照工会组织体制，根据“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确定的。现行的工会财务体制是：在全国总工会的统一领导下，按照地方工会的组织领导系统，共分为四级管理。即全国总工会为一级经费管理单位；省、直辖市、自治区总工会为二级经费管理单位；县（市）和直辖市属区、县工会为三级经费管理单位；基层工会和公司、总厂、矿区工会为四级经费管理单位。在市管县的地方或地区、州、盟作为一级经费管理单位的地方，则实行五级管理，即市（地、州、盟）总工会为三级经费管理单位，县（市）工会和基层工会分别为四级、五级经费管理单位。全国产业工会，除铁路总工会、民航工会为二级经费管理单位，按系统管理经费外，其余产业都不在全国范围内按系统管理经费。

基层工会内的车间工会，一般不作为一级管理，其经费由基层工会供给。

各级经费管理单位，都掌握一定的经费分成，按照各级的职责、权限和制度，通过预算、决算制度和会计制度等管理经费。

二、工会财务纪律

工会财务纪律，是为了维护职工群众在工会组织中所应享有的共同物质利益，由全国总工会制定的，是各级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共同遵守的行为准则。

全国总工会制定的工会财务纪律的主要内容是：

- (一) 必须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
- (二) 必须认真执行全国总工会和上级工会的统一制度和规定。如预、决算，收费标准，开支范围，开支标准，经费分成比例，上解经费等项规定。不许巧立名目乱收费，或

随意扩大开支范围，提高开支标准。

(三) 基层工会必须定期地、如实地向会员公布帐目，接受群众的监督；各级工会要向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报告财务收支情况，数字要真实可靠。

(四) 不得假公济私、化公为私、请客送礼、挥霍浪费、任意批条借款、挪用公款和贪污盗窃，上述行为都属于违反财务纪律的行为；不得擅自涂改或销毁财务单据、帐簿、表报。

(五) 财务人员必须按照《会计法》和国务院颁发的《会计人员职权条例》规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权限，做好财务会计工作；各级工会组织应模范地执行和维护财务纪律，支持和保护财务人员行使职权，并对维护财务纪律的工作人员给予表扬和奖励。

各级工会组织应教育干部遵纪守法。对违反财务纪律的人员，应根据其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或必要的行政处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对财务人员知法犯法、监守自盗者，应加重处分。

三、工会财务机构

工会财务机构的设置应与财务体制相一致。基层工会要建立财务工作委员会，并设专职或兼职财务干部。工会事业单位也应建立相应的财务机构。

基层工会的财务工作委员会，既是依靠广大工会积极分子承担财务工作任务的机构，又是发扬民主，实行群众监督的组织形式。它的组织机构、职责和任务，将在本章第四节中讲解。

四、对基层工会财务工作的基本要求

(一) 认真贯彻工会财务工作方针，在财力上积极支持基层工会各项群众活动的开展。

(二) 基层工会财务工作委员会，要经常向上级工会请示汇报工作，如实反映情况，积极提出建议；基层工会内部，必须实行财务民主，经济公开，集体领导，个人负责，“一支笔”批钱。

(三) 正确处理服务与监督的关系。服务不等于有求必应，活动经费给得越多越好；监督不等于死抠硬卡，应从有利于开展工会工作出发，按政策办事，按计划和预算办事。监督是为了更好的服务。

(四) 依靠积极分子管好财务工作。

(五) 工会财务人员要廉洁奉公，以身作则，遵守制度，接受群众监督。对于弄虚作假，营私舞弊，欺骗上级等明显违法乱纪行为，必须坚决拒绝执行，并向本单位领导和上级报告。

(六) 基层工会的财务人员，必须深入实际，面向群众，经常到车间和工会小组以及工会事业单位，调查研究并协助指导工作。

第四节 基层工会财务民主

一、财务民主的基本要求

财务民主是工会民主的重要方面，是做好工会财务工作的保证。基层工会财务民主，就是在工会经费的收、管、用各个环节上，充分发扬民主，实行群众监督，其基本要求是：

(一) 宣传政策，把政策交给群众。基层工会要经常

向会员和职工群众宣传党、政府和上级工会的有关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和纪律，这是实行民主管理和群众监督的基本条件。

(二) 基层工会要按月公布会费收交情况，工会小组向会员公布，车间工会向小组公布，基层工会向车间公布；要定期公布帐目和向会员大会（或代表大会）报告经费收支情况，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三) 基层工会委员会讨论预算前，要组织积极分子讨论，征求会员意见，力求做到既符合政策规定，又使群众满意。

(四) 依靠工会积极分子和会员群众，收好、管好、用好工会经费，更好地为职工群众和工会建设服务。

基层工会财务工作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委员会，是实行财务管理民主和群众监督的基本组织形式。

二、基层工会财务工作委员会

(一) 组织机构

基层工会财务工作委员会，是基层工会依靠积极分子参加财务管理的工作机构，又是实行财务管理民主的组织形式。全国总工会制定的《基层工会财务工作委员会暂行工作条例》明确规定，基层工会财务工作委员会应在基层工会委员会的领导下进行工作，委员会设3～7人，主任委员由基层工会委员担任，其余委员由工会委员会在会员中聘请。职工人数少的基层工会，可以不设财务工作委员会，但财务工作应由一名工会委员负责，并可聘请若干积极分子充任财务干事协助工作。

(二) 职责任务